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ST东时

股票代码：603377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荣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新城办事处街道翠湖二路西段1517号中科大铜陵科技创业园D座101号

通讯地址：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新城办事处街道翠湖二路西段1517号中科大铜陵科技创业园D座101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登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路33号院6号楼-2至3层101内3层322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路33号院6号楼-2至3层101内3层322室

权益变动方式：股份增加（司法拍卖划转）

签署日期：2025年11月7日

声 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5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竞买人/安徽荣智	指	安徽荣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登途控股	指	登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东方时尚	指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时尚投资	指	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司法拍卖增持上市公司股份56,491,600股，持股比例增加至7.90%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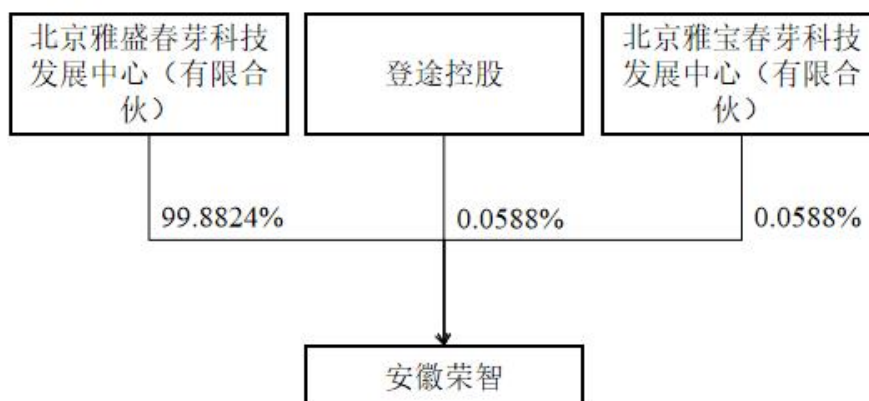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安徽荣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新城办事处街道翠湖二路西段 1517 号中科大铜陵科技创业园 D 座 101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登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额	17,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5 年 8 月 2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700MAEUNFYH1H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通讯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新城办事处街道翠湖二路西段 1517 号中科大铜陵科技创业园 D 座 101 号
股东	登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0.0588%；北京雅宝春芽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出资比例 0.0588%；北京雅盛春芽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出资比例 99.8824%；
董事及负责人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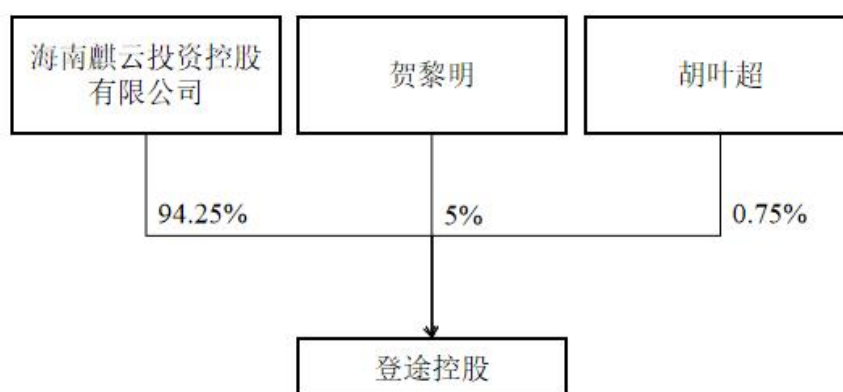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安徽荣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所拥有权益达到或者超过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登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路 33 号院 6 号楼-2 至 3 层 101 内 3 层 322 室
法定代表人	胡叶超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47,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3 年 1 月 1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C5XQFBXE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代驾服务；停车场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汽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23 年 1 月 19 日至无固定期限
邮政编码	100022
联系电话	010-87531570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路 33 号院 6 号楼-2 至 3 层 101 内 3 层 322 室
股东	海南麒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94.25%；贺黎明出资比例 5%；胡叶超（实际控制人）出资比例 0.75%
董事及负责人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的股权结构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登途控股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地区）居留权
1	贺黎明	董事长	中国香港	中国	否
2	胡叶超	董事/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3	齐小云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4	刘雪雁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5	胡敏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6	孔乐乐	财务负责人	中国	中国	否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登途控股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所拥有权益达到或者超过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关系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登途控股系安徽荣智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上市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通过参与司法拍卖的方式依法取得上市公司股份。

二、未来十二个月继续增持或者处置已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未来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方式

北京金融法院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 10 时至 2025 年 9 月 12 日 10 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持有的上市公司 56,491,600 股无限售流通股（约占目前总股本的 7.90%）进行司法拍卖，信息披露义务人因司法拍卖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56,491,600 股，持股比例增加至 7.90%；竞买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登途控股，登途控股与竞买人为一致行动人。目前，登途控股持有上市公司 25,548,6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57%。

北京金融法院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裁定被执行人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 56,491,6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合计约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7.90%的所有权归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有。本次权益变动系执行司法拍卖股份划转。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股份已经完成过户登记，竞买人与登途控股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82,040,2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1.48%。

二、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权益变动前		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安徽荣智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00%	56,491,600	7.90%
登途控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5,548,600	3.57%	25,548,600	3.57%
合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5,548,600	3.57%	82,040,200	11.48%

注：因四舍五入原因导致数据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 56,491,6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前期已经被司法

轮候冻结，本次权益变动过户登记后，上述股份不存在权利限制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之一致行动人	变动 方式	变动期间	价格区间 (元/股)	增持股数 (股)	变动比例
登途控股	集中 竞价	2025 年 5 月 8 日~5 月 13 日	2.99~3.08	489,000	0.07%

注：“变动比例”是以公司目前最新总股本为基础测算。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交易及本次司法拍卖划转所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以下文件备置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以备查阅：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的营业执照；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 5、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法院裁定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安徽荣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签署日期： 2025年11月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登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胡叶超

签署日期： 2025年11月7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
股票简称	ST 东时	股票代码	60337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安徽荣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新城办事处街道翠湖二路西段 1517 号中科大铜陵科技创业园 D 座 101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名称	登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注册地	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路 33 号院 6 号楼-2 至 3 层 101 内 3 层 322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不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登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25,548,600 股 持股比例：3.57% 表决权比例：3.5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票种类：<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u>安徽荣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56,491,600 股</u> 持股比例：<u>7.90%</u> 表决权比例：<u>7.90%</u>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股票种类：<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u>登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25,548,600 股</u> 持股比例：<u>3.57%</u> 表决权比例：<u>3.57%</u>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合计持股比例：<u>11.48%</u> 合计表决权比例：<u>11.48%</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时间及方式	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减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未来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安徽荣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签署日期： 2025年11月7日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登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胡叶超

签署日期： 2025年11月7日